

# 湖南源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HUNAN YUANCH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湘源成财绩评字(2024)第36号

## 2023年度益阳市赫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财政资金管理,强化预算绩效责任,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的通知》财预〔2011〕285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益阳市赫山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财政性资金现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益赫财绩〔2024〕)6号)及政府会计制度等文件规定。受益阳市赫山区财政局委托,我所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于2024年9月19日至9月24日对益阳市赫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益阳市赫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内设机构包括:

(1)局机关内设股室4个:综合办公室、督查考核股、法制股、城市管理股。(2)局下辖5个大队:规划执法大队、城区城管执法大队、应急大队、龙岭城管执法大队、渣土执法大队;1个独立核算管理中心:赫山环境卫生



服务中心。（3）区级办公室4个：区城市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区查违办、区垃圾分类办公室、区创园林城市办公室。

## （二）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深化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加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体系建设。

2. 负责指导、协调、监督和考核全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工作。

3. 负责职责范围内市政公用设施（不含城区供水、供气）监管、城市园林绿化设施建设维护管理工作。

4. 负责职责范围内门店招牌、侵占城市道路、城市公共空间等市容秩序的管理。

5. 负责城市环境卫生的管理。承担城区环境卫生清扫保洁，城市环境卫生基础设施建设维护管理，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和建筑垃圾的处理。推进垃圾分类工作。

6. 负责中心城区村（居）民违法违规建设行为的查处。负责区级规划控制区、乡镇规划控制区的查违控违拆违工作。参与联合巡查管理，参与全区查违控违拆违综合管理、监督、检查和考核工作。

7. 负责全区禁限区域燃放烟花爆竹污染的监督管理和考核。负责城区焚烧垃圾、秸秆、落叶、沥青塑料等产生烟尘污染和经营性餐饮业油烟污染的监督管理；负责社会生活噪声污染、建筑施工噪声污染、建筑施工扬尘污染、渣土扬尘污染管理。

8. 负责职责范围内交通管理方面的城市公共停车场、城市道路停车泊位收费管理。

9. 负责职责范围内设置在城市公园与广场的应急避难场所管理，城区路面与广场排渍排涝、城市道路与桥梁、园林绿化照明等应急保障处理。



10. 负责中心城区黑臭水体整治后维护管理的业务指导、监督和考核。
11. 负责职责范围内路灯的建设维护管理,以及中心城区路灯电费的管理。
12. 负责职责范围内“门前三包”责任制的监督和考核工作。
13. 负责区级智慧城市管理平台建设维护管理工作。
14. 协助乡镇开展镇区秩序整治、空间治理、供水供气监管,负责农村生活垃圾转运。
15. 负责职责范围内渣土管理。

### **(三) 人员配备与其他相关情况**

益阳市赫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现有人员 174 人(在职在编 126 人、退休人员 8 人、协管员 40 人)。

### **(四) 2023 年承担的重点工作任务**

围绕政府工作报告任务分解,统筹推进国家文明城市创建、国家园林城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垃圾分类、违法、违建治理等工作开展。

## **二、资金使用情况**

益阳市赫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3 年年初批复预算收入 2,320.44 万元,其中,公共财政预算拨款 2,255.75 万元,其他收入 64.69 万元;2023 年预算调整后全年收入 7,135.08 万元,其中一般财政公共预算收入 3,915.00 万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 1,372.30 万元,其他收入 1,847.78 万元。

当年决算支出总额 7,135.0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350.00 万元,项目支出 3,785.08 万元)。具体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 **(一) 基本支出**

2023 年决算基本支出 3,350.0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753.85 万元,公用经费 1,596.15 万元,具体资金使用情况见下表。



1. 2023 年基本支出预算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预算项目	年初预算公开	决算公开	增减额	增减率 100%
	1	2	3=2-1	4=3/1
工资福利支出	1,192.00	1,753.85	561.85	47.14%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28.44	5,343.89	4,215.45	373.56%
资本性支出	0.00	37.34	37.34	
合计	2,320.44	7,135.08	4,814.64	

2.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费用项目	年初预算公开	决算公开	增减额	增减率 100%
公务接待费	0.89	0	-0.89	-1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0	40	0	0%
因公出国费用	0	0	0	0%
合计	40.89	40	-0.89	

3. 2023 年“三公”经费与上年对比情况表 （单位：万元）

费用项目	2022 年决算公开	2023 年决算公开	增减额	增减率 100%
公务接待费	0	0	0	0.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32	40	19.68	96.85%
因公出国费用	0	0	0	0.00%
合计	20.32	40	19.68	

**（二）项目支出**

2023 年项目支出 3,785.08 万元。其中：天网、雪亮工程电费 64.00 万元，主要用于益阳市赫山区公安治安联防监控设施接路灯电网的电费；城市



窨井盖安全普查 235.10 万元，主要用于购买湖南省城市地质调查监测所技术服务，根据《益阳市城市窨井盖安全管理专项行动工作方案》（益城委办〔2022〕11 号）要求，对中心城区全域范围窨井盖进行专业技术安全普查、隐患排查和数据管理库建设，共普查收集 97437 个井盖数据、排查 3152 个井盖安全隐患问题；三微工程 2,422.29 万元，主要用于改善城区无管理主体的改制、破产企业庭院基础设施，改善居民生产生活环境，提高市民幸福感和获得感；城市基础设施提质改造 365.89 万元，主要用于破损背街小巷提质改造；环卫人居环境整治 300.00 万元，主要用于乡镇垃圾中转站 18 座临聘守站人员的工资福利发放及垃圾中转站的日常运转保障工作；创国家园林城市工程 397.80 万元，主要用于向区住建局、龙岭产业开发区支付 2022 年以来新建的 19 个口袋公园、2 个湿地公园工程建设资金奖补及创园办依据《益阳市创建国家园林城市工作实施方案》（益政办函〔2022〕21 号）要求开展的创园宣传、公园绿地日常管理等工作费用。

### 三、资产管理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益阳市赫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资产总额（账面净值，下同）550.75 万元，较上年增长 61.19%。其中流动资产 369.44 万元，较上年增长 155.42%，占资产总额 67.08%；固定资产 181.31 万元，较上年增长 3%，占资产总额 32.92%。

### 四、内部管理情况

1、益阳市赫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根据国家和省市关于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的法规文件要求，成立了单位内控工作领导小组，具体负责单位内部控制工作的集体研究与决策，监督检查内控执行情况。总体上，单位内控机构运行情况良好，防范风险与提高效率的作用明显。严格落实了内部控制工作的决策、执行和监督分离，并明确了决策、执行和监督的具体



经办部门和基本流程。决策组织按照合法合理划分权限原则，开展了分级授权决策管理；执行层面按照具体明确到部门和人员的原则，实现了职权与责任对等。单位内控制度涵盖预算与收支、资产与采购、基建与合同等六大业务管理制度，基本形成了健全的制度体系；各业务管理的内控制度执行情况良好，大多数工作职员理解与支持内部控制工作开展，严格落实内部控制审核审批流程。单位高度重视开展内部控制工作的日常监督与评价，所属各部门的内部控制工作评价情况一直都作为综合考评的重要参考依据之一，整体融入年度综合考察与评优评先工作，良好监督也促进了内控工作运行。

2、预决算及绩效工作。2023 年度预决算已按要求公开，并根据益阳市赫山区财政局的要求开展了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和项目绩效自评。

## 五、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 （一）绩效评价组织开展情况

1. **绩效评价目的。**通过对益阳市赫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全面了解分析益阳市赫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部门预算执行及公开、“三公”经费管理、相关政策制度执行、资产管理及部门工作绩效等情况，督促益阳市赫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进一步围绕绩效目标开展工作，加强财务管理，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

2.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按照相关政策规定和益赫财绩〔2024〕6号文件要求，我所按照下列步骤开展评价。

一是前期准备。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组，明确了工作职责，制定了现场评价方案，确定了实施时间。

二是现场评价。（1）核实数据。对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数据的准确性、真实性进行核实，将 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进行比较分析；（2）查阅资料。查阅 2023 年度预算安排、非税收入、预算追加、资



金管理、经费支出、资产管理、政府采购等相关文件资料和财务凭证；（3）走访调查。对益阳市赫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履行职责情况的群众满意度等进行调查；（4）归纳汇总。根据益阳市赫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提供的财务核算、项目建设及自评报告等资料，结合现场评价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归纳汇总，形成评价结论，撰写评价报告。

## 六、主要绩效情况分析

2023年益阳市赫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总体运行平稳，较好的完成了区委区政府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益阳市赫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对市区环境进行管理和协调，城管工作涉及的范围非常广泛，特别是在城市化进程管理工作中对于城市形象、交通、环境等方面的影响不可忽视。是完成街道环卫管理、市容环境整治、交通管理、公共设施维护等多项任务，保障市民生活质量和城市美观整洁的关键因素。城管执法局在工作中，对城市环境进行全面、周到的管理，提升了市民的满意度和信任度，使群众的幸福感、获得感得到极大提高。

1、统筹创建工作，推动“创文固卫”走深走实。落实“创文”工作要求，对标对表，深化“交通路口值守”、“党员进社区”及各类志愿服务活动机制。制作设置各类“创文”公益广告210处，修复破损公益景观小品20余块。全力加强校园周边环境综合整治工作，出动执法人员3880人次，开展常态化巡查检查1900余次，全面取缔校园周边200米范围内流动摊贩，清理校园周边店外堆物258处、清除“三乱”小广告2200余处。受理市、区级督导清单310件，均已全部整改完毕。同时，以文明城市创建为契机，加大犬类管理工作。通过印发张贴海报、播放音频以及自媒体等多种手段对中心城区养犬工作进行宣传造势，并组织开展了“牵好文明绳 共创文明城”文明养犬等多种宣传活动，派发宣传资料3000余份。各类涉犬热线、投诉



同比下降 10%，受理犬只办证申请 331 只。落实“固卫”工作要求方面，以环境综合整治为抓手，常态化开展整治工作，并加强整理病媒生物防治、爱国卫生组织管理、健康教育、控烟工作，以及户外广告整治、铁路沿线整治、建筑工地管理等工作资料的收集整理，今年以来共计整理相关工作资料 120 余份。组织中心城区城市精细化管理“百日攻坚”专项行动，开展六大方面十八专项问题的整治，开展整治行动 10 余次，南市场、朝阳市场、三里桥市场、志溪河市场、桥南市场等市场周边和 319 国道沿线等重点部位秩序得到提升。

2、健全工作机制，提升市容环境治理。一是坚持刚柔并济、疏堵结合的原则，全面加强“六乱”治理工作。特别是针对占道经营问题，深入贯彻落实“721”工作法，坚持服务与管理并重，劝导与严管并举，通过调研辖区占道经营情况，在 18 处具备条件的街巷施划店外经营“一米线”，规范临街商铺店外经营秩序，切实增强服务质效水平。今年以来，共计开展市容秩序集中整治行动 32 次；出动执法人员 9600 人次；清理店外经营 5600 余处、整治店外堆物 1850 余处，取缔流动摊点 1445 处。牵头对朝阳市场周边进行为期 3 个月的专项整治行动，共出动人员 735 人次；发放整治通告 200 余张，联合街道办事处、社区共同签订“门前三包”责任书 560 余份，登记保存物品 180 余件。并对赫山南市场派出专班人员进行整治、值守。有效改善了市场周边“脏、乱、差”的历史现象。二是开展广告招牌和“牛皮癣”治理。开展城市建成区户外广告和招牌设施及乱贴乱画专项整治行动，按照户外广告牌的分类标准，对辖区户外广告和招牌进行分类汇总，拆除朝阳市场、工艺美大等重点部位以及松云巷、教育路等路段破旧存在安全隐患的招牌 300 余块，清理破损、立式广告牌 100 个，督促相关单位更换破旧广告 60 余处，清理乱贴乱画 400 余处，清理各类“牛皮癣” 28000 余处。





3、拓宽管理举措，深化静态停车管理。一是高度重视，统筹资源，坚持传统媒体与新兴媒体相融合、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宣传模式，构建多渠道、广覆盖、立体式的宣传新格局。积极采取现场宣讲、志愿服务、发放温馨提示单等形式加强释法说理，引导车主自觉规范停车。充分利用益阳日报、红网、微信公众号等媒体平台发布宣传稿件、视频 20 余篇，营造“文明出行、有序停车”的良好氛围。二是协调联动，提质增效。积极利用交警部门车主信息平台及时推送违停移车提醒短信约 2.02 万条，规范劝导违停当事人主动驶离约 1.66 万次，充分发挥城警联动作用，凝心聚力打好“组合拳”。三是张弛有度，刚柔并济。科学设置“违停严管街”，加大执法强度，高频次查处违章停车行为，全年共采集 38529 条违停数据，其中有效数据 15377 条；同时探索试行“首单免罚”，释放柔性力量，深入践行人性化执法，推动执法管理服务水平提升。四是统筹推进，提高效率。释放空坪隙地与道路两侧停车泊位优化，提高机动车停放率。累计施划停车泊位 4200 个，摩托车泊位 620 余个，设立禁停标志 230 余块。通过开发闲置空地建设停车场、施划停车泊位等方式重点优化了桥南农贸市场商圈、朝阳农贸市场商圈和中师路停车问题，增加机动车停车泊位 160 个、摩托车车位 65 个。

4、细化任务分解，提高环境卫生水平。严格按路面等级管理要求，落实主次干道路 16 小时，背街小巷 12 小时的保洁机制。加大道路机械化清扫清洗力度，每天 30 多台清洁作业车辆持续对市区 746 余万平方米道路的洒水降尘、机械化清扫、渣土还洁，保证全区主要道路每天洒水 4 趟、机扫保洁 2 趟以上。6 组人工清洗队对主要道路人行道，路沿石冲洗除污，做到路面基本见本色，每周轮洗两次，冲洗保洁率 100%。加强城乡环卫设施设备的日常维护管理，包括 50 座垃圾中转站（含站厕合一）、37 间独立式公厕、298 个公交站亭、769 只果皮箱、5000 只垃圾容器、365 座垃圾亭、35 公里



长交通护栏的日常管养，以及 150 台各类作业车辆的维护管理。全年对垃圾台站维修保养累计 1700 余次，作业车辆维修和保养等约 2700 余次；完成 5 个乡镇台站大修，10 座公厕的提质改造，每天出动 3 台清洗车对城区 298 座公交站亭清洗作业。

5、深化环境治理，加大污染防治力度。一是加强扬尘防治规范管理，营造高质量宜居环境。结合辖区实际，全面加强 2 个监控点周边三公里范围内主次干道洒水降尘、人工冲洗、机械化清扫和雾化作业。平均每天出动 21 台洒水车、8 台机扫车、2 台雾炮车，在预警响应期间，日均洒水 8 次，机扫 4 次，雾化车辆 24 小时不间断雾化作业。渣土管理大队组织执法人员全天候开展巡查，对辖区在建施工工地、出土场和卸土场依法依规进行检查，强化“六个百分百”要求落实，切实推动施工工地扬尘污染防治工作提质增效。制定《花乡路货运车辆抛洒滴漏专项整治行动方案》，联合多部门开展专项联合整治行动。检查渣土运输车辆 500 余台次，纠正涉嫌抛洒漏污染道路车辆 50 余辆，纠正道路扬尘污染行为 30 余起。全年完成审批许可 8 件，收取渣土调配费 19 万元，对污染道路、擅自处置建筑垃圾、不按指定线路运输等行为共召开约谈会 4 次，立案查处 2 起，与运输公司、施工工地等相关单位负责人签订大气污染防治承诺书 13 份，整改污染源头 80 多处。

二是加大餐饮油烟多维监管，打造洁净城市空间。深化餐饮业油烟污染防治力度，定期巡查与突击检查相结合，全力加强辖区 480 余家餐饮门店油烟净化设施使用情况、清洗情况和油烟检测报告的检查工作，下发油烟治理倡议书、油烟污染防治指南、油烟污染防治台账等 2000 余份，下发油烟整改告知单、责令整改通知书 100 余份，整改油烟有关问题 80 余个，督促新安装油烟净化设备 60 台，安装油烟在线测试设备 18 台。目前对未安装油烟净化设备餐饮门店立案 2 起，用以提升以点带面震慑效应。



三是推进禁放禁烧禁熏巡查，筑牢城市绿肺安全壁垒。联合多部门联合开展禁放禁烧禁熏治理工作，结合工作实际，在春节、元宵、清明、中元节等重要时间节点，强化禁放禁烧工作力度，加强重点区域管控，对资江两岸、湖泊水体、公园广场、林地陵园等重点部位和管理责任区域加大巡查劝导和宣传执法力度，做到及时发现、及时劝阻、及时处置，全年累计开展专项整治行动 40 余次，出动巡查人员 1200 余人次，劝导、处置烟花爆竹燃放行为 460 余起，制止明火取暖、杂物焚烧、腊制品熏制行为 210 余起。

6、遏制新增违建，持续推进违建整治。规划 2023 年益阳市赫山区共拆除各类违法建设 212 处 47271.95 平方米，其中新发违建拆除 29 处 1885 平方米，存量违建拆除 183 处 45386.95 平方米，重拳清除东部片区重点项目部位抢种苗木 20000 余棵，高标准办理行政处罚案件 44 起。2023 年，共计摸排分类处置存量违建 183 处 47386.95 平方米，（其中依法拆除到位 178 处 46111.01 平方米，行政处罚到位 5 处 1275.94 平方米）。进一步完善了小区违建整治工作专班，重点对金银山会龙溪谷、栖凤华庭、赫山龙洲馨苑等部份小区违建开展了专项调查。

7、提升宜居环境，完善城市配套设施。一是认真落实、高位推动，通过专业力量全域集中普查，建档立册明晰底数。通过现场勘测，共采集城区 5 个街道及 1 个园区范围内城市公共区域、公共服务场所、居民居住区内 18 类城市窨井盖共 97926 个，排查病害井盖 3152 个。

二是与普查同步率先健全日常巡查制度，即按行动区划，以各街道（园区）城管中（大）队为载体，把公共区域窨井盖安全管理巡查纳入市容秩序日常管理巡查进行，通过工作群第一时间反馈病害隐患问题，由局城市管理股集中维护管理，年度内共维修、维护消除巡查发现隐患 87 处。

三是创园工作的群众知晓率、参与率、满意度不断提升。完成清溪河、



兰溪河两个湿地公园和联丰巷口袋公园项目建设,完成建设面积37.17公顷;增景添绿,提质建成口袋公园建设。截至目前,全区共有湿地公园2处371700平方米,口袋公园22处79367.17平方米。口袋公园建设得到了广大市民的积极支持配合,群众拆杂屋、铲菜土、清垃圾,把脏乱差的地方变成了美丽的小花园,群众的幸福感、获得感得到极大提高。

四是更植补种乔木2160余棵,绿地1570余平方米,整治小区菜园20处300余平方米,提质背街小巷行道树、附属绿地及单位庭院等城市园林绿化,做到见缝插绿、植绿种绿。

## 七、绩效评价结论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绩效检查情况,益阳市赫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3年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总分值100分,实得84.5分,被评为“良”等级。其中分值: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较差、60分以下为差。(评分标准详见附表)。

## 八、存在的问题

### (一) 工程项目开展进度缓慢

市中心城区“三微”项目中毛家塘基础设施改造项目、腰塘社区老街基础设施提质项目、常松巷提质改造项目实施,合同签订时间为2021年10月28日,合同规定工程期限开工时间为2021年11月1日-2021年11月30日,根据现场施工记录、工程量现场签证单、主要工程量确认单、验收表等记录项目未按合同规定期限完工、验收。

### (二) 固定资产费用化

2月22#凭证,购入打印机价值2,199.00元、10月1#凭证,购入净水管线机一台价值1,880.00元、11月1#凭证,购入惠普打印机1,380.00元、奔图打印机5,580.00元、11月6#凭证,购入格力空调挂机2,799.00元未纳入



固定资产科目核算，直接以商品服务费用科目支出。

### **(三) 固定资产卡片录入不完善**

TY2023000001、TY2023000002 固定资产卡片信息录入不全，如发票号、使用部门及存放地点等信息录入不完善。

### **(四) 超国有资产配置预算限额标准配置资产**

TY2022000006/7/8 固定资产卡片 3 台惠普打印机固定资产入账单价为 2,380.00 元，根据《益阳市市直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配置预算限额标准》A4 打印机黑白打印机预算标准为 1200 元，超预算标准每台 1180 元。

### **(五) “三公经费”超预算支出**

2023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批复为 40.00 万元，实际支出 44.96 万元，超预算支出 4.96 万元。

### **(六) 审核不严谨**

1 月 11#凭证，支付城区大队违规棚亭拆除经费 49,300.00 元，后附与四川创兴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益阳分公司劳务协议金额 49,300.00 元，含设备租赁和人员工资。后附设备租赁发票 22,800.00 元，劳务费 26,500.00 元仅附人员工资领取表未开具发票。。

### **(七) 未严格落实报账联审会签制度**

1 月 11#凭证，支付工会经费、2 月 7#凭证、11#凭证，拨付各街道办事处项目经费，未按联审会签制度执行。

### **(八) 项目资金监管未落实到位**

益阳市赫山区城管执法局拨付赫山街道办事处“城市基础设施提质改造”项目 24.50 万元、拨桃花仑街道办事处“城市基础设施提质改造（路面破损）”项目 9.70 万元、金银山街道办事处“城市基础设施提质改造经费”项目 42.25 万元，各街道收到拨付款项后部份留存街道办事处实施开展，部



份款项转入社区开展工作。在核查社区资金使用情况中，核查到项目资金未落实到实处，其中桃花仑街道办事处支付款项流程为街道办事处—社区公账—社区出纳个人账户—供应商。

## **九、建议**

### **(一)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以绩效目标促进工作开展**

一是强化预算资金的事前管理。加强预算管理意识，重视预算工作，科学编制预算，量入为出、精打细算。提高绩效管理理念，充分认识预算绩效管理的目的和意义。绩效目标要符合单位发展规划、部门职责，并与相应的预算支出范围、方向和效果等紧密相关。进一步优化绩效目标设定，根据单位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制定指向明确、具体细化、合理可行的绩效目标，确保项目的顺利开展。

二是严格执行预算。坚持预算法定的原则，杜绝无预算、超预算等现象的发生。定期进行预算执行分析，查找不足，总结经验，紧密结合年度工作计划，提高预算编制水平，增强预算的可操作性，尽量减少和避免预算的非必要性调整。

### **(二) 夯实财务基础工作，提升会计信息质量**

一是规范报销业务把牢数据入口关。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的要求，厉行节约，降低行政成本，加强“三公”经费、会议费、差旅费等运行经费支出管理，严格执行各项费用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把牢基础数据入口质量关，确保接收高质量基础数据。

二是完善财务内部控制，做到不相容岗位分离。严格执行内部控制流程，强化岗位责任意识，有效落实审核职能，建立财务管理纠错体系，突出细节把控，周期性反馈梳理，全方位做好财务管理质量，避免常识性错误发生。

### **(三) 进一步提高采购重点环节管控**



完善并落实招标采购内控制度要求，规范中标结果确认程序，在采购项目审批方面，采购、财务、审计部门应当严格按照审批流程，对采购项目进行审核把关。执行合同签订相关要求，完善采购物资验收相关机制，确保采购流程规范运行。建议规范项目验收管理，项目验收时根据合同、投标文件以及招标文件中有关质量、工期、服务等项目明细清单一一对应进行验收，便于及时发现是否按合同约定的条款按质、按量完成。验收应由采购方和供货方共同参与进行，验收结果应由供货方签字认可。

附表：2023年益阳市赫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湖南源成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4年12月06日



附表

##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及评分表

被评价单位名称：益阳市赫山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说明	分值	绩效评价
投入 (20分)	设定目标 (10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5分)	部门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是否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相符。	1、是否设立年度绩效目标，目标是否明确；	2	2
				2、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	1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5分)	部门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	3、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	1	1	
			4、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	1	1	
预算配置 (10分)	在职人员控制率 (3分)	部门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以实际享受部门工会待遇的人数为准）与编制数的比率，反映部门人员成本控制程度	1、指标设置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	2	2	
			2、指标值的设置是否符合逻辑，是否符合行业标准和相关要求；	1	1	
	“三公经费”变动率 (3分)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反映部门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	3、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1	1	
			4、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1	1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大于1的视情况扣分。	3	3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大于0的计0分，等于0的计3分，小于0的计4分。	3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说明	分值	绩效评价
过程 (40分)	预算执行 (15分)	重点支出安排率 (4分)	部门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与部门项目总支出的比率,反映部门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保障程度。	重点支出安排率=(部门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总额/项目总支出总额)×100%。80%及以上计满分,60%及以上计3分,40%及以上计2分,40%以下的计1分。	4	3
		预算完成率 (2分)	部门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反映部门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按比例计分。	2	1.5
		预算调整率 (4分)	部门本年度预算调整数(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区委区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与预算数的比率,反映部门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率=(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预算数)×100%。无调整的计满分,有调整的视情扣分。	4	3
		支付进度率 (2分)	部门实际支付进度与既定支付进度的比率,反映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支付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既定支付进度)×100%。支付进度同步的计满分,不同步的视情扣分。	2	1.5
		结转结余率 (1分)	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支出预算数的比率。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结转结余率过大的视情扣分。	1	1
		公用经费控制率 (2分)	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反映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控制较好的计满分,控制不好的视情扣分。	2	1.5
		三公经费控制率 (3分)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反映部门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控制较好的计满分,控制不好的视情扣分。	3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说明	分值	绩效评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 (1分)	部门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 (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 ×100%；执行较好的计满分，执行不好的视情扣分。	1	1
		管理制度 (6分)	部门为加强目标管理、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反映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是否具有或制定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内部控制制度、项目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 2、相关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3、相关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4、制度执行机构是否健全； 5、是否建立有效的内部监督机制，机制运行是否有效。	2	2
		资金管理 (6分)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反映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是否符合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相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使用是否符合预算批复的用途； 3、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 4、资金拨付是否程序规范、手续齐备； 5、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2	1
过程 (40分)	预算管理 (18分)	绩效管理 (4分)	部门在预算管理过程中贯彻绩效管理理念采取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的努力程度。	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绩效管理制； 2、是否有绩效管理的职能部门和人员； 3、绩效管理制度是否有效落实； 4、是否按要求开展绩效管理工作。	1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说明	分值	绩效评分
		信息公开 (2分)	基础信息是否完善,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信息。	1、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准确、完整;决算公开数据是否与账务相符。 2、是否按规定内容、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1	0.5
		制度健全性 (2分)	部门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是否有健全完整的管理制度,反映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合法、合规、完整的资产管理制度; 2. 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1	1
		资产管理安全性 (4分)	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1、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法合规,保存是否完整,是否账实相符; 2、资产是否及时登记入资产管理系统,资产管理系统与账务系统是否按时对账,两账相符; 3、资产配置是否合理,是否得到有效利用; 4、资产处置是否规范,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1	0.5
		固定资产利用率 (1分)	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反映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利用较好的计满分,利用不好的视情扣分。	1	0.5
		实际完成率 (5分)	部门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	实际完成率=(年度或规划期内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按比例计分。	5	4
		完成及时性 (5分)	部门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	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按比例计分。	5	4
过程 (40分)	资产管理 (7分)					
产出 (20分)	履行职责 (2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说明	分值	绩效评分
		质量达标率 (5分)	达到质量标准(绩效标准值)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按比例计分。	5	4
		重点工作办结率 (5分)	部门年度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与计划数的比率。	重点工作办结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100%。按比例计分。重点工作是指党委、政府、人大、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	5	5
		经济效益 (5分)	部门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三项指标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进行选择,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进行评价评分,分值可根据部门职能作相应调整。	5	4
		社会效益 (5分)	部门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5	5
		生态效益 (5分)	部门履行职责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5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部门履行职责而影响到部门、群体或个人等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部门完成工作或提供的服务是否满意。95%及以上计5分,90—95%(不含)4分,80%—85%(含)—80%以下不计分。	5	4
			<b>总分</b>		100	84.5



#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编号: 1-10615

提示: 1、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并公示上一年度年度报告, 不另行通知; 2、《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规定的企业有关信息形成后20个工作日内需向社会公示。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湖南源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经营范围

会计咨询; 企业资本验证; 司法会计鉴定; 企业会计报表审计; 税务咨询;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 代理记账服务; 涉税鉴证; 经济与商务咨询服务; 价格评估; 档案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20年06月15日

合伙期限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咸嘉湖街道金星南路300号公园道大厦1028

登记机关



再次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0008683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湖南源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曾慧明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咸嘉湖街道金星南路公园道大厦10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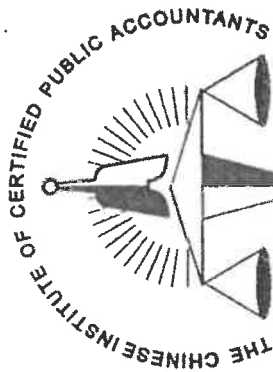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3090012

批准执业文号：湘财会[2020]23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0年10月29日

曾慧明复印无效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曹慧娟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5-12-1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益阳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3230119751211202X

再次复印无效

证书编号: 43110010001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3 年 07 月 23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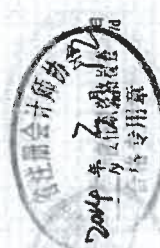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合格专用章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益阳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曹慧娟  
 2013年7月24日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湖南有证税务师  
 (普通合伙)  
 曹慧娟  
 2013年7月24日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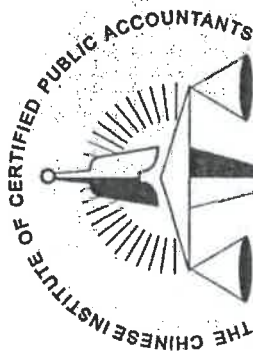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湖南有证税务师  
 曹慧娟  
 2013年11月3日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湖南有证税务师  
 (普通合伙)  
 曹慧娟  
 2013年11月3日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中国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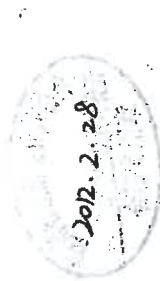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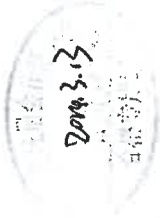


再次复印无效

姓名 夏舜尧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1-05-19  
 工作单位 长沙中联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 432302197105190035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长沙中联重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CPAs

湖南南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4月29日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1月29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湖南南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CPAs

湖南南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4月24日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1月29日